



國際獅子會 300A2 區 2015~2016

第 31 屆獅子盃高爾夫球友誼賽

一、目的：

提倡高爾夫球休閒活動，以球會友，增進獅子友誼交流，藉由活動宣揚獅子精神與「服務天天 友誼年年」的理念。

二、比賽日期：

2015 年 9 月 7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 10 分開始報到 11 時 00 分準時開球。
(正確開球時間將於報名截止，編組確定後正式個別另行通知為準)

三、比賽地點：

東華高爾夫俱樂部

地址:新北市林口鄉下福村東華路 99 號：(02) 2606-1790

四、參加辦法：

凡愛好高爾夫運動之本區各會獅友(於 2015 年 7 月 31 日以前入會獅友，月報表可稽者)，皆歡迎踴躍報名參加，共襄盛舉。

五、報名時間地點：

接受報名登記，請各會統一填具參加者名冊(註明參考差點)，惠於 8 月 15 日以前向區辦事處登記報名繳費參加。

參加人數：160 位

需求：請儘早向區報名登記參加，以利安排編組作業。

六、比賽規則：

(一)依 U. S. G. A. 及當地球場規則為準，如有問題以比賽委員會之裁定為決。

(二)差點計算，採「新新貝利亞」差點計算辦法，以電腦程式作業。

(從十八洞任意抽六洞)

(三)「團體比賽」計算方法:以會為單位，每會推派五名選手(請在參加報名表內預先註明，不接受臨時更改)，擇最優四位總桿成績為團體成績:參加團體比賽也計算個人成績。

(四)「專區賽」計算方法:以專區為單位，每一專區內指定七名選手，以總桿成績擇最優五位計算為專區成績;「專區賽」代表七名指定原則以專區內所屬各會每會指定一名代表為限，若當中有會沒參加者，專區內其他會可遞補一名，專區賽每會最多可指定二名代表為限。

(五)參加團體賽代表，不論是以「會」為單位或「專區」為單位，指定以其所屬會之獅友為準，代表其團體賽計算成績。

(六)總桿成績相同時，則由後九洞桿數低者為優勝，若同桿時，則由第九洞起逆比。淨桿相同時，以差點低者為優勝，若差點相同時，則由後九洞起逆比。團體賽成績相同時，以團體成績後九洞總和最低者為優勝，若再同桿時，則由後第九洞逆比。

七、參加費用：

果嶺費、桿弟費、由本區統收統支。參加者每人收新台幣 3500 元正；

球場記名(個人)會員每人收費新台幣 2500 元正，報名同時收繳，屆時未出席者不得頂替，所收費用移作捐獻。《活動不足額由承辦區高爾夫運動委員會負責處理》

八、獎 品：

專區賽團體獎：冠軍、亞軍、季軍(發送團體獎盃及獎金各七名)

會際賽團體獎：第一名至第三名(發送團體獎盃及獎金各五名)、
第四、第五名(發送獎金各五名)

總 桿 獎：第一名至第三名(發送獎盃，獎金或獎品)。

淨 桿 獎：第一名至第二十名(發送獎金或獎品)第一、二、三名
另發獎盃。

總監(特別)獎：淨桿成績第 31 名由總監致贈獎品。

近 洞 獎：洞洞有獎(頒發獎品)

參加紀念獎：由區高爾夫活動委員會蔡碧桐主席致贈每位參加者紀念品。

跳 獎：從(25)開始，逢五、逢十-給獎(發送獎品)

(個人總桿及淨桿得獎以一項為限，順序以總桿為優先，再以淨桿順序排列)

長 青 獎：為鼓勵年滿(含)七十歲以上長青師有參賽運動，特別設置此
獎項，參賽成績除併入前項敘獎外，長青組特別在依照個人
總桿成績最優者一名頒發特別獎。(照規定可在銀 T 開球或
紅 T 開球)

女獅友最佳成績獎：為鼓勵女性獅有參賽運動，特別設置此獎項，依總桿
成績取最優者一名頒發特別獎

一桿進洞獎：內容另訂

摸 彩 獎：內容另訂

九、頒獎日期：

比賽結束後，當天在球場餐廳即刻舉行頒獎

(頒獎時團體獎及個人獎皆可代領獎，但特別獎及跳獎領獎時經
唱名三次本人不在場時，往前遞補領獎)

十、附註說明：

(一)請重視『準時、守時』，依排定開球時間(惠請於開球前 30 分鐘以前
報到，以利安排出發)如未按編組規定時間開球者及遲到者，不予列
計比賽成績。遲到以從出發站算起，遲到者仍可參加打球，但不計算
成績，請見諒。

(原則每組若有二名或以上準時報到參賽，即照常開球出發。若僅一名
準時報到參賽，則由主辦單位比賽組安排同別一組進行，仍計算成
績。)[缺席者均以棄權論，且不得頂替，所收費移作捐獻]

(二)開球時間，由比賽組排定後，專函通知每位參加者。

(三)比賽全部結束後隨即舉行頒獎典禮暨聯誼餐宴。

(敬請所有競桿獅友皆能留下一起參加 A2 區 15-16 GOLF 聯誼盛會)

十一、未盡事宜，由比賽組決定之。